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公告编号：2015-042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5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www.chinaclear.cn）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 年 5 月 28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大道 666 号人福医药集团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www.chinaclear.cn）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5 年 5 月 27 日
至 2015 年 5 月 28 日

投票时间为：自 2015 年 5 月 27 日 15: 00 起至 2015 年 5 月 28 日 15: 00 止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1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	√
4	公司《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公司《2014 年年度报告》及《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	√
6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事项的议案	√
7	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8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认定的议案	√
9	关于 2015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1	关于修改《公司 201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发行超级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第一至第九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5 年 3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以上第十至第十二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5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以上第九、第十项议案需以特别决议通过。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以上第八项、第九项、第十一项议案应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流程。

1、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27 日 15:00 至 2015 年 5 月 28 日 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络投票系统（www.chinaclear.cn）投票表决。

2、投资者办理网络投票业务前，需尽可能对相关证券账户提前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开通网络服务功能的方式如下：

第一步：访问中国结算网站（网址同上），点击右上角“注册”，填写姓名/名称、身份证件号码、深市证券账户号码、手机号码等信息，并设置网络用户名及网络服务密码；提交并注册成功后，投资者填注的手机号将收到一个 8 位数字校验号码；

第二步：在证券交易时间通过证券公司自助交易平台（如交易软件、电话委托交易系统）以买入证券的方式，输入证券代码（369991，简称“中登认证”）、购买价格（密码激活为 1.00 元）、委托数量（短信收到的 8 位校验号码），提交报盘指令；

第三步：网络服务密码当日激活后，投资者可使用注册时填注或设置的证券账户号/网络用户名及密码登录中国结算网络投票系统，并可将与该深市账户同属于同一“一码通”账户下的沪市账户等其他证券账户进行网上关联，开通该“一码通”账户下全部证券账户的网络服务功能。

投资者除可通过上述方式开通网络服务功能外，也可选择至其托管券商营业部提交相关身份证明文件，申请通过统一账户平台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或选择先在中国结算网站注册后再携带相关身份证明文件至网上选定的证券公司

营业部等机构办理身份认证开通网络服务功能。仅持有沪市账户的投资者仅可通过上述后两种方式开通网络服务功能。

详细信息请登录中国结算网站（www.chinaclear.cn），点击“投资者服务专区-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业务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查询，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079	人福医药	2015/5/2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境内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书原件或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书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如是公司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见附件 1）办理登记手续；如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则需提供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境内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大道 666 号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邮政编码：430075。

3、登记时间：2015年5月21日至5月27日工作时间，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4、异地股东可用信函、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及时登记的股东可在会议当天（会议开始前）直接抵达会议现场参与审议表决。

六、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电话：027-87597232、87173805，传真：027-87597232；

3、联系人：阮源、何昊；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5日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兹有 _____ 先生/女士，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证件号码： _____

有效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_____ 公司（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及签字样本）

(身份证正面贴处)	(身份证反面贴处)
签字样本：	

说明：

- 1、法定代表人为公司章程中载明的负责人；
- 2、内容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 3、此证明书作为办理事项申请材料附件。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公司《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公司《2014 年年度报告》及《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			
6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事项的议案			
7	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8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认定的议案			
9	关于 2015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预案			
1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1	关于修改《公司 201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发行超级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